彭阳县人民法院文件

彭法〔2021〕32号

关于印发彭阳县法院普法责任制

“四清单一办法”的通知

本院各部门：

根据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关于做好2021年普法责任制“四清单一办法”修订工作的通知》精神，结合年度普法重点任务，现将修订后的《彭阳县法院普法责任制四个清单工作分解表》和《彭阳县法院普法工作考核办法》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落实。

附件：1、彭阳县法院普法责任制四个清单工作分解表

2、彭阳县法院普法工作考核办法

 彭阳县人民法院

 2021年5月18日

抄送：区高院，市中院，县法治办。

本院各院长，党组成员，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

彭阳县人民法院综合办公室 2021年5月18日印发

|  |
| --- |
| 附件1.彭阳县法院普法责任制四个清单工作分解表 |
| 内容清单 | 责任清单 | 措施清单 | 标准清单 |
| 责任领导 | 责任人 | 责任单位 | 普法对象 | 宣传载体 | 活动方式 | 组织领导方面（40分） | 普法工作开展方面（60分） |
| 习近平法治思想 | 魏凯 | 张卫宁 | 政治部 | 本院干警基层群众 | 网络平台门户网站电子屏展板横幅宣传彩页法治讲堂法律书籍培训班知识竞赛微信上街宣传集体会议 | 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内容和干部理论学习内容；举办专题培训班；通过法宣在线、学习强国、微信公众号等网络平台学习宣传。 | 1.制定年度普法规划，重大宣传活动有安排，有总结；2.严格落实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坚持领导带头学法用法，坚持“一把手”亲自抓部署抓落实。 | 1.组织召开党组会、党组（中心组）学习会、全体干警大会、党支部大会等会议进行专题学习。2.邀请专家举办学习专题讲座。3.坚持日常宣传和主题宣传相结合，组织开展“国家安全教育日”“国家宪法日”、“宪法宣传周”等主题活动。4.开展好集中法治宣传活动，活动有照片、视频和简报信息。5.坚持线上宣传与线下宣传相结合方式，推动学习常态化。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 魏凯 | 孙彦龙 | 综合办公室 | 本院干警基层群众 | 组织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活动；开展“我与宪法”优秀微视频、法治动漫微视频优秀作品征集；通过法治讲堂、网络平台学习宣传宪法。 |
| 党内法规 | 武应龙 | 张卫宁 | 政治部 | 领导干部党员干部 | 将党内法规学习宣传融入党史学习教育、党支部“三会一课”等党建活动中；开展党内法规知识竞赛活动。 |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魏凯 | 孙彦龙 | 综合办公室 | 本院干警基层群众 | 组织“民法典大讲堂”专题培训会进行专项学习；利用微信、微博、门户网站等各种平台、阵地和载体进行法治宣传教育。 |

|  |  |  |  |
| --- | --- | --- | --- |
|  | 责任清单 | 措施清单 | 标准清单 |
| 责任领导 | 责任人 | 责任单位 | 普法对象 | 宣传载体 | 活动方式 | 组织领导方面（40分） | 普法工作开展方面（60分）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 | 武应龙 | 杨占川 | 刑事审判庭 | 本院干警机关干部基层群众 | 集体会议法治课堂现场普法微信微博门户网站电子屏展板横幅宣传彩页 | 1.组织召开各类会议进行专题学习，利用各种平台、阵地和载体进行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教育。2.开展送法进机关、进企业、进校园、进社区、进农村等活动。3、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和干警年度学习计划，开展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系统学习，重点学习宪法、立法法、国家安全法、党内法规以及与司法行政相关的法律法规。 | 1.制定年度普法规划，重大宣传活动有安排，有总结；2.督促各部门将保密宣传、应对突发公共事件教育、行政法律法规宣传作为法治文化建设的重要内容抓紧抓实。 | 1.利用微信公众平台、微博、门户网站、电子显示屏、展板、横幅等进行法治宣传。2.做好“保密宣传月”等特殊时间节点的法律法规宣传。3.组织举办突发事件专题培训、理论讲授和集中上课等法治宣传活动，增强干警及广大群众保密意识和应对突发公共事件意识。4.开展好集中法治宣传活动，活动有照片、视频和简报信息。 |
| 行政法律法规 | 武应龙 | 刘具文 | 综合审判庭 | 领导干部公职人员基层群众 |
|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 | 魏凯 | 孙彦龙 | 综合办公室 | 领导干部公职人员基层群众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 | 魏凯 | 孙彦龙 | 综合办公室 | 领导干部公职人员基层群众 |

|  |  |  |  |
| --- | --- | --- | --- |
| 内容清单 |  |  |  |
| 责任领导 | 责任人 | 责任单位 | 普法对象 | 宣传载体 | 活动方式 | 组织领导方面（40分） | 普法工作开展方面（60分） |
| 国家安全、知识产权保护、黄河流域生态保护、突发事件应对、野生动物保护、公共卫生安全、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常态化扫黑除恶等方面法律法规 | 魏凯 | 孙彦龙 | 综合办公室 | 领导干部公职人员基层群众 | 集体会议法治课堂现场普法微信微博门户网站电子屏展板横幅宣传彩页 | 1.组织召开展专题会议进行学习，利用新媒体平台、院内宣传阵地和载体进行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教育。2.开展送法进机关、进企业、进校园、进社区、进农村等活动。 | 制定年度普法规划，重大宣传活动有安排，有总结。 | 1.利用各种媒体，开展日常宣传法律法规宣传。2.组织开展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培训，推动执法人员树立法治意识。3.落实普法治理工作责任。将普法依法治理工作作为本单位的重要任务。将普法依法治理纳入绩效考核系统实行年度考核，用依法治理的成果检验普法宣传的成效。4.开展好集中法治宣传活动，活动有照片、视频和简报信息。 |

附件2.

彭阳县法院普法工作考核办法

为了深入推进普法依法治理工作，不断增强法院干警法治意识，坚持把全民普法与严格执法、公正司法有机结合起来，充分发挥人民法院在普法工作中的职能作用，明确普法主体责任和工作机制，促进法治宣传教育深入开展，结合法院工作实际，制定本考核办法。

一、考核对象

彭阳县人民法院全体干警。

二、考核内容

（一）组织领导及保障

1.成立彭阳县人民法院普法及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由党组书记、院长任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组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院综合办公室，综合办公室主任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普法及法治建设资料收集整理、考核工作。

 2.根据法院工作特点，重点宣传普及刑法、刑事诉讼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

3.各庭室要及时报送案件信息及巡回审理相关资料，积极宣传报道典型案例。

（二）具体措施

1.把宪法、法律列入党组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集体学法每年不少于2次。

2.健全面向社会的普法制度，注重在审判执行过程中，向案件当事人和社会公众宣讲有关实体法和程序法， 解答有关法律问题，把庭审现场变成普法的第一现场，建立健全法官以案释法制度，大力开展以案释法工作 。

3.结合政法综治宣传月、保密法制宣传月、“12•4”国家宪法日等重大时间节点，有计划地组织开展面向社会的法治宣传活动，编印发放普法资料， 广泛宣传法律法规，引导和帮助公民学习相关的法律知识，利用新闻媒体等手段扩大法治宣传效果，对未能及时开展或开展不力的责任庭室和庭室负责人进行全院通报。

 4.将普法工作纳入本单位工作计划，结合自身实际和职责，制定年度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计划，明确普法工作日标任务。严格按照县法治办要求，及时完成学习宁夏回族自治区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网上课程，确保所得积分等够参加年终学法用法考试。加强对干警法治思维和学法用法情况的考核，无故不参加年终学法用法考试的干警，取消当年评先选优资格。

三、考核要求

本考核办法自2021年5月起实施，考核评价结果作为全体干警评先选优的重要依据，本办法由综合办公室负责解释。